



#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

名称: 北京立信恒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首席合伙人:

主任会计师: 李立军

经营场所: 北京市丰台区卢沟桥乡郑常庄326号B座5层522室

组织形式: 有限责任

执业证书编号: 11010011

批准执业文号: 京财会[2008]289号

批准执业日期: 2008年07月29日

证书序号: 0000293

## 说明
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,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,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,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发证机关: 北京市财政局

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一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